

## 1.10 精密光谱科学与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通风橱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项

- 一、使用前应检查电源，给排水、气体等各种开关及管路是否正常。
- 二、打开照明设备，检查可视光源及柜体内部是否正常。
- 三、检查操作面板，显示风速是否  $0.5\text{m/s}$ ，通风橱是否处于排风状态。
- 四、依以上顺序检查时，如有问题，请即暂停使用，并通知保养单位处理。
- 五、关机前，抽风机应继续运转几分钟，使柜内废气完全排除。
- 六、使用后应将柜体内外擦拭清洁，并关闭各项开关及视窗。
- 七、实验室内在不使用通风柜时也要时常通风，这样对试验人员的身体健康有益。
- 八、通风橱在使用时，打开化学实验室补风开关，避免室内出现负压。
- 九、禁止在未开启通风柜时在其通风柜内做实验。
- 十、禁止在做实验时将头伸进通风柜内操作或查看。
- 十一、禁止通风柜内存放或实验易燃易爆物品。
- 十二、禁止将移动插线排或电线放在通风柜内。
- 十三、禁止通风柜内做国家禁止排放的有机物质与高氯化物质混合的实验。
- 十四、禁止在没有安全的情况下将所实验的物质放置在通风柜内实验，一旦出现化学物质喷溅出来，应立即将电源切断。
- 十五、移动上下视窗时，要缓慢、轻移的操作，以免门拉手将手压坏。

十六、实验过程中，玻璃视窗与台面的距离应保持在 100~150 mm，通风橱正常使用的面风速约为 0.5m/s。

十七、通风橱的操作区域要保持畅通，通风柜周围避免堆放物品。

十八、操作人员在不使用通风橱时，通风橱台面避免存放过多试验器材或化学物质，禁止长期堆放。

十九、本规定的解释权归精密光谱科学与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。

精密光谱科学与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

二零二二年五月修订